

刘胡兰镇人民政府文件

兰政发〔2025〕3号

刘胡兰镇人民政府 关于在全乡立即开展冶金工贸行业安全生产 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村、驻镇各站所、各冶金工贸企业：

为认真贯彻落实《山西省冶金工贸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关于在全省立即开展冶金工贸行业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晋应急发〔2024〕354号）《吕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全市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吕安发〔2024〕15号）部署要求《文水县应急局关于在全县立即开展冶金工贸行业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文应急发〔2024〕227号），根据《文水县应急局关于在全县立即开展冶金工贸行业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

行动的通知》(文应急发〔2024〕227号)文件精神，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近期关于安全防范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县各级党委政府决策部署，针对岁末年初安全风险特点，坚持问题导向，突出“查大风险、除大隐患、遏大事故”，采取企业自查、结对帮扶，精准执法、督导检查等方式，全方位排查整治冶金工贸行业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全面提高工贸行业企业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坚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减少一般事故，确保全镇冶金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二、组织领导

刘胡兰镇人民政府成立冶金工贸行业排查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组长由镇党委书记和镇长担任，副组长由各相关分管副职担任，成员由各村村委主任、网格员、到村工作大学生、驻镇各站所、执法队分管负责人及成员组成。

三、主要内容

重点检查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职尽责情况，是否组织学习掌握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是否定期带队开展自查自改；企业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配备、全员安全责任制、安全投入、安全培训、应急救援和演练，以及事故警示教育和防范措施等方面是否落实到位；企业现场是否存在违反应急管理部10号令明确的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情形。

1、钢铁、铸造、粉尘涉爆企业隐患排查整治重点内容

。钢铁企业：转炉、电弧炉等炼钢炉的水冷元件是否设置温度、流量监测报警装置，是否与炉体倾动、电极自动断电等联锁；可能发生煤气泄漏、集聚的场所和部位，是否安装固定式一氧化碳浓度监测报警装置，监测报警装置是否能正常使用，报警信号是否接入24小时有人值守的场所。

铸造企业：生产期间铸造用熔炼炉、精炼炉、保温炉的炉底、炉坑和事故坑，以及熔融金属泄漏、喷溅影响范围内的炉前平台、炉基区域、造型地坑、浇注作业坑和熔融金属转运通道等8类区域是否存在积水；铸造用熔炼炉、精炼炉、压铸机、氧枪的冷却水系统是否设置出水温度、进出水流量差监测报警装置，或者监测报警装置是否与熔融金属加热、输送控制系统联锁。

粉尘涉爆企业：除尘系统是否规范设置控爆措施；是否存在湿式除尘干式运行；作业场所是否存在严重积尘。

2、轻工重点企业有限空间作业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以及冬季安全“敲门行动”重点内容。重点排查整治食品加工、蔬菜腌制、皮革（毛皮、羽毛）加工、造纸、印染等容易产生硫化氢中毒事故重点企业，是否对有限空间进行辨识、建立安全管理台账，是否在有限空间作业场所设置明显安全警示标志，是否按照规定制定有限空间作业方案并经审批作业，是否配备监护人员和监护人员按规定履行岗位职责，是否进行安

全条件确认进入有限空间作业，是否配齐配足与企业实际相符的应急救援器材等。

3、危险作业安全风险管控措施落实重点内容。重点排查整治企业是否完善易燃易爆区域动火、煤气作业、高处作业、带电作业、盲板抽堵作业、临时用电、外委作业等危险作业方案审批、风险辨识、条件确认、现场监护等风险管控措施并建立管理体系和长效运行机制。

4、“一厂多租、业态混杂、厂中厂”以及工程项目、检维修 作业外包外委等整治重点内容。重点排查整治辖区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整体或分割出租承包厂房的厂中厂，是否违规租赁设备设施和使用落后淘汰工艺设备，是否存在业态混杂、证照不全、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作业等现象，是否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出租方与承租方是否依法履行安全管理职责。

5、工贸企业按照国家有关危险化学品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对配套危化装置进行管理重点内容。重点排查整治企业是否对本单位的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和使用装置、设施或场所进行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危险因素辨识评估；是否依法进行安全评价，是否存在安全设施和安全监测监控系统不完善、检测检验维护保养不到位，事故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不完善、防护装备应急救援物资器材配备不齐全、是否存在《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中的重大隐患等问题。

6、按照吕梁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在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实行安全生产挂牌责任制的通知(吕安办发〔2022〕58号)的要求,督促落实冶金工贸企业挂牌责任人,并抽查相关挂牌责任人的履职情况。

四、工作安排

专项行动从即日起至2025年3月底结束,各有关站所检查督查同步进行、贯穿始终。

各村、各站所接到通知后,要立即进行安排部署,对辖区内工贸行业近5年典型事故情况深入剖析原因,结合岁末年初特点和国家及我省“督检考”指出的问题隐患,研究制定对策措施确保专项行动取得成效。

企业全面自查自改。企业要按照要求结合实际制定自查自改工作方案,开展风险隐患自查自改工作由主要负责人牵头成立检查组,对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等开展自查自改,对自查发现的问题隐患建立清单,逐一销号,并从管理制度、责任制落实等方面剖析深层次的原因,形成自查自改报告备查,同时对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及时上报属地应急部门。企业自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并落实到位的。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压紧压实责任。各相关股室、各村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专项行动的部署上来,全力组织开展专项行动工作。各企业务必要把隐患排查整改的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里,主

要负责人要履行好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严格落实落细全员安全责任制，建立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常态化机制，完善生产经营单位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发动广大从业人员发现和报告事故隐患。各乡镇单位要按照“属地管理”“三管三必须”原则，强化监管，认真履职，要坚持多通报、多发督促函、多暗访、多拍摄隐患场景，学好用好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有效借助专业力量，提升排查检查专业性，督促有关企业拿出有效措施真查真改、立查立改。

(二)严格精准排查，严肃追责问责。各村、各站所要聚焦重大事故隐患、重点企业和主要负责人，深入开展排查整治。对存在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和重大事故隐患的企业，依法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并严格落实挂牌督办等措施；对非法生产经营建设和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经停产整顿仍未达到要求的，依法关闭取缔；对存在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依法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实施联合惩戒；对企业主要负责人不依法履职的，依法实施“一案双罚”；对危险作业等构成犯罪的行为，依法落实“行刑衔接”机制，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集中挂牌、公布、曝光、处理一批违法非法企业。坚决杜绝搞形式、走过场，对工作责任落实不到位导致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造成严重影响的，严肃追责问责。

(三)抓好统筹协调，及时报送信息。各村、各站所要运用“清单管理、办结销号、情况通报、警示约谈、督导巡查、定期调度”等工作机制，开展专项行动要与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一体推进。要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遇有突发事件按规定报告处置。发生事故科学指导应急救援，严防次生灾害发生。要加强舆情监测引导处置，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回应社会关切。要严格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要求，合并检查项目，减少检查频次，提高工作质效。

各村、各站所要指定专人负责专项行动工作的信息收集、汇总，及时报送到镇消防所。

- 附件：1、冶金工贸行业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周调度统计
2、冶金工贸行业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重大事故隐患台账
3、冶金工贸行业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检查问题隐患清单

文水县刘胡兰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5日

附件1:

**冶金工贸行业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周
调度统计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类别	要点	备注
1	部署推进	1. 部门、乡(镇、街道办)制定了实施方案(通知) 2. 部门、乡(镇、街道办)层面召开动员部署、执法检查等简要情况。 3. 部门、乡(镇、街道办)工作推进中, 具有特点、特色措施办法摘要。 4. 部门定期调度、通报、约谈、提醒、警示等情况。	各地情况不同, 按实际进展填写即可, 每周汇总。
2	企业自查自改	**家企业制定了自查自改工作方案, 发现一般问题隐患**条已整改**条; 重大事故隐患**条, 已整改**条(其中确定标杆企业**家, 帮扶企业**家, 发现一般问题隐患**条, 已整改**条; 重大事故隐患*条, 已整改**条)。	
3	行政处罚	处罚企业**家, 合计处罚**万元, 处罚企业主要负责人**人合计处罚**万元: 限期整改**家, 停产整改**家, 取缔关闭**家。	
4	宣传曝光	市县在主流媒体报道动员培训、工作推进, 报道典型经验做法, 曝光典型案例情况。	
5	存在问题	本地区专项行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薄弱环节。	
6	意见建议	对专项行动及工贸安全监管工作的建议。	

说明: 按照工作部署, 周调度表每周四汇总。其中, 调度事项中需要概述工作简要情况的, 按每周实际工作情况填写: 其余信息, 填报自专项行动部署以来的累计数据, 逐周累加更新。

附件2:

冶金工贸行业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重大事故隐患台账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类别	检查环节	检查单位	检查时间	重大隐患明细	整改措施	挂牌督办单位	行政处罚情况	整改完成情况	备注
1											
2											
3											
4											
5											
6											
7											

附件3:

冶金工贸行业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检查问题隐患清单

企业名称：

检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隐患描述	现场证据	判定依据	隐患类型	备注

检查人员(签字)：

企业负责人(签字)：